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220307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59號

聯絡人：王瑋琳

電話：02-2272-2181 分機2454

受文者：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藝大博字第11510052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廖有章先生獎學金 申請流程及教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廖有章先生獎學金設置及作業要點 (A095T0000Q_1151005267_doc1_Attach1.pdf、A095T0000Q_1151005267_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廖有章先生獎學金」115學年第一學期申請文件，請惠予轉知貴校學生，並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延續廖有章先生澤被學子善行，本校特別針對各大專院校清寒、急難救助、藝術表現優異、參與國際與兩岸交流學生，進行獎助與協助。獎學金申請對象、期限和檢附資料，請參閱流程圖與作業要點等附件。
- 二、申請採線上表單填寫與寄送紙本文件申請，請依格式填具資料後擲寄本校，並註明：申請「廖有章先生獎學金-○○ 項目」，收件單位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有章藝術博物館，地址：新北市220307板橋區大觀路一段59號。
- 三、若有疑問，歡迎電洽(02)2272-2181分機2454，聯絡人王小姐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有章藝術博物館

